

L'organisation de la Justice en France

(version en chinois)

法国的司法结构

在由家庭、街道、学校、企业、交通等因素构成的社会生活中会发生各种纠纷，例如离婚后的父亲不再经常能够见到判给母亲抚养的孩子，房客不付房租，车祸受害者得不到保险公司的赔偿，新买的整套厨房设备有缺陷，受薪人无故受到解雇，老人受诈骗，孩子受虐待等等。

在这些情况下，如果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冲突，便期待司法部门进行裁决，保护个人和社会的利益。

自1789年大革命以来，我国的司法体制建立在根据参、众议员通过的法案形成的成文法基础之上。民法、刑法、其他国内法以及欧洲法和国际法均为司法部门工作的工具。

司法部 法律部

主要司法原则

帮助公民行使司法权利：司法援助

为了让没有收入或者低收入者也能够展开诉讼或者进行司法辩护，法律设立了一项经济援助即司法援助，帮助支付司法费用，其中主要是律师、执达员等司法助理人员的费用。司法援助办公室根据当事人的收入情况作出决定之后，部分或者全部司法费用可由国家承担。能够享受司法援助者的收入上限逐年调整。

人人有权对判决提出上诉

一审判决刚刚作出。当事人原则上可以表示不同意见，并提出上诉，要求重新审案。有关卷宗便转交上诉法院，根据事实和法律进行再审。如果对重罪法庭的一审判决提出上诉，（2000年6月15日法律规定，）则由另一个重罪法庭重新审案。

对执法的监督

对法庭或法院作出的终审判决仍然可以提出上诉：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诉。司法案件的上诉由最高法院审理，行政案件的上诉由国家行政法院审理。但是这一级的上诉并不等于展开新的诉讼，最高法院和国家行政法院并不重新审案，而是说明原判是否符合法律的规定。如果结论是肯定的，原判得到确认，否则便予以“撤销”。

以法国 人民的名义……

在我们的民主生活中，
司法行使着国家机制
既不能特许也不能让
与的一项重要使命。
没有人可以自行报复。
司法部门是公共机构，
以法国人民的名义维
护正义。

该部门保护个人自由
和法制国家，监督法律
的执行，保证尊重各人
的权利。

只有司法部门才能够
对个人之间的纠纷进
行公正无私的裁决，对
违法行为作出制裁。

法国的宪法规定司法
部门相对于执行权力
机构（政府）和立法权
力机构（议会）的独立
性。

法国的司法部门由司法部管理。司法部的工作由司法部长领导。

司法部包括6个司2个处：

- 集中和管理司法工具：人员、设备、设施、电脑.....
- 起草某些领域的法律文件和条例，例如家庭法、法国国籍法、刑法.....
- 管理司法判决托付的人员：包括少年犯或濒危少年、受到司法监控的成年犯。
- 确定国家司法政策的大纲并监督执行：包括援助受害人、打击有组织犯罪、法律和司法援助、城市司法政策.....

司法活动

数字

法律工作者人数超过 63 000，其中 6 600 司法法官
940 行政法官和
8 200 书记官和书记员。

1999 年共审案 1 千 3 百万并作出判决，其中：

- 2 178 318 个民事判决
- 11 098 595 个刑事判决（其中 1 千多万属于判决加重罚款的违章事件。）
- 134 522 个行政判决

法院的数量：

- 1 个最高法院
- 35 个上诉法院
- 181 个大事法庭
- 5 个海外省—海外领土初级法院
- 473 个小事法院
- 277 个劳资纠纷法庭
- 191 个商业法庭
- 139 个儿童法庭
- 116 个医疗保险法庭
- 431 个农村租约双方人数均等法庭

1 个国家行政法院
7 个行政上诉法院
36 个行政法院

各类纠纷均有专门法庭审理

人们

通常用“法庭”来称呼冲突双方寻找公道的场所或者违法者受到审判的场所。事实上，根据案件性质的不同及其重要性和严重性，审案法庭的种类很多，主要分为司法法庭和行政法庭两大类。

司法程序

初级法庭审理个人之间的纠纷，惩罚伤害个人、财产和社会的行为。审理（无驾照开车、偷窃、杀人等）违法行为的是刑事法庭或称镇压法庭。不判刑而是对（房租、离婚、消费、遗产等）纠纷作出裁决的是民事法庭。另外有些案件由特别法庭审理，例如受薪人对无理受到解雇的决定提起诉讼，则由劳资纠纷法庭受理。

	最高法院
上诉 (检查)	最高法院并不重新审案，而是检查初级法院和上诉法院是否正确执法。最高法院位于巴黎。

	上诉法院
上诉	如果一人或多人不服一审判决，原则上可以提出上诉。上诉法院进行重审。 从 2001年1月1日 开始，对重罪法院的判决提出的上诉由 12名 陪审员组成新的重罪法庭再审。

一 审 判 决	<p>大事法庭 审理涉案金额超过 50 000 法郎 (7 622, 55 欧元) 的案件以及不属于其他法庭审理的不受金额限制的案件。大事法庭专门审理离婚、亲子、不动产案件。</p> <p>小事法庭 审理涉及金额低于 50 000 法郎 (7 622, 55 欧元) 的案件以及某些领域的不受金额限制的案件：包括消费贷款、住房租赁、保护成年人</p>	<p>警察法庭 审理处以罚款或 (吊销驾照等) 其他处罚的案件。只有一审, 设在小事法庭里面。</p> <p>轻罪法庭 审理量刑低于 10 年以及 (处以罚款、补充量刑、公益劳动) 等判刑的其他案件。一般有 3 位法官, 有时只有一位法官。</p> <p>重罪法庭 审理量刑从监禁至终身监禁的重罪。由 3 位法官和 9 位抽签形成的陪审员组成。</p>	<p>儿童法庭 审理未成年人犯下的轻罪或重罪。(16 岁以上的未成年人所犯重罪由未成年人重罪法庭审理。) 由一位儿童法官在 2 位指定的陪审员协助下管教决定。</p> <p>劳资纠纷法庭 审理受薪人或学徒与雇主之间是否遵守劳工法或学徒法的纠纷。法官由劳资双方选出的人数均等代表组成。</p> <p>商业法庭 审理商人或企业之间的纠纷。法官由其他商人选出的代表组成。</p>	<p>医疗保险法庭 审理医疗保险机构和投保人之间的纠纷。由 2 名受薪人和雇主代表组成的陪审员、一名庭长、一名大事法庭法官组成。</p> <p>农村租约双方人数均等法庭 审理涉及农田和农业用房房东及经营者之间的纠纷。法官是双方代表, 庭长是小事法庭法官。</p>
	民事法庭	刑事法庭	特别法庭	

行政程序

法国另一类法院称为行政法院。负责裁定公民与行政部门之间的纠纷，例如居民起诉市长拒绝发放建房许可证。

	国家行政法院
上诉 (检查)	国家行政法院检查上诉行政法院是否正确执法。直接审理涉及政府重要决定的案件。对很少的某些案件进行再审。国家行政法院位于巴黎王宫。

	上诉行政法院
上诉	如果某方不服一审判决可以提出上诉。上诉行政法院对已作判决的案件进行再审。

一审判决	<p>行政法院 审理用户与当局之间的纠纷，即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家行政部门— 地区行政部门— 省级行政部门— 市镇行政部门— 国家企业 <p>例：拒绝发放建房许可证，反对占用土地计划或者高速公路路线，剥夺所有权，要求赔偿公共国营部门经营活动所造成的损害，拒绝发放居留证，驱逐外国人，反对直接税以及征收直接税，国家市场纠纷。</p> <p>行政法院为跨省法院。</p> <p>特别行政法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难民上诉委员会— 社会援助委员会— 行业公会纪律分部
------	---

如果不确定或不同意有关案件属于司法范畴或者行政法范畴，由冲突法庭指定具有审理权的法庭。

	<p>司法工作者</p> <p>每天都有众多职业或非职业司法工作者忙碌着。他们的身份不尽相同。有些具有国家公务员的特殊身份，隶属司法部（例如法官和书记员）。其他则是从事自由职业的司法助理人员（例如律师和司法执达员）。</p>	
<p>法官</p> <p>法官进行审判，展开当庭辩论，独立地作出裁决。预审法官负责复杂刑事案件和重罪案件开庭之前的预审工作，执刑法官负责判决之后的执行情况，家庭事务法官负责离婚案件或者抚养权案件。</p>		
<p>检察院法官</p> <p>总检察长、共和国检察官和代理检察长捍卫社会的利益，监督遵守公共秩序。他们最为人们所熟悉的工作是展开刑事起诉，要求法庭执法。实际上他们也以社会的名义参与（户籍、领养、亲子等）民事案件的审理。</p> <p>法官和检察官的招聘条件相同，均毕业于波尔多国立法官学校。法国约有 7 000 名法官在 1 500 个法院和法庭从业。</p>	<p>书记官</p>	<p>和书记员</p> <p>为司法部公务员，负责法院和法庭行政部门的管理工作，是司法运作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他们负责法庭和法院的记录工作，起到记忆的作用。他们在诉讼和庭审期间协助法官工作，负责监督诉讼期间文本的遵守情况及其真实性。</p> <p>目前约有 1 700 名书记官和 22 000 书记员。</p>

非职业法官

法官是职业，也可以是交付公民的一项使命。有些法官是民选法官（例如劳资纠纷法庭顾问和商业法庭商事裁判官），一些是抽签形成的法官（例如重罪法院的陪审员），还有一些由司法当局根据当事人提交的申请指定的法官（例如儿童法庭儿童法官的陪审员）。

	<p>司法协助人员</p> <p>律师、诉讼代理人、国家行政法院和最高法院律师他们为委托人提供建议和帮助，代表委托人出庭，为其辩护。他们的人数约 37 000。</p> <p>司法专家 是（建筑设计师、医生、工程师等）专业人士，为某一案宗的某些部分提供技术意见，帮助法官断案。</p>
<p>另外，还有其他一些不大为人知的人员为司法工作。他们是共和国检察官的代表、协助法官工作的司法助理、负责接待公众和提供咨询的（应聘年轻）司法工作人员、有时应法官的要求，寻求友好解决纠纷的司法调解员或调停员、还有政府认可的协会，负责实施某些司法决定，管理司法当局交付的人员，为违章事故受害人提供帮助.....</p>	<p>司法执达员 这些“司法助理人员”负责送达传票，进行可用作证据的笔录，将司法决定通知当事人，并可以负责判决的执行。</p>
<p>司法和法律</p>	<p>之家</p> <p>一个讲正义的场所.....</p> <p>为了向远离法院的市镇或街区的居民提供近便快捷的司法服务，在这些地点设立了司法和法律之家（MJD）。有（法官、警察、教导员、社会事务助理员、律师等）司法工作者提供司法服务，处理日常发生的小型犯罪活动（防范措施、融入和重新融入社会的措施、可与刑事追究交替采用的措施）和（住房、消费、超额负债等）小型民事纠纷，提供（和解、调解等）友好解决的办法。</p> <p>一个接待、倾听、提供有关权利和义务信息的场所..... 司法和法律之家还提供信息、导向、法</p>

	律咨询等其他服务，让人人都能够正好地了解并且争取自己的权利。特别接待受害人，为他们提供帮助、支持和建 议。
--	--

司法和未成年人 抚养成健康之才。”

“法国的孩子不多，没有权利忽视将孩子

1945年2月2日法令的动机

1945年以来建立了专门处理儿童和不满18岁少年涉案的司法机制，包括法官、特别法庭（即儿童法官和儿童法庭）以及教导机构。其运作的法律规则和程序与未成年人及其年龄层相符，因此不同于成年人法庭。这一机构保护（受虐待、乱伦、卖淫等）濒危未成年人，处罚未成年人犯下的（偷窃、诈骗、乱涂鸦等）轻罪，首先从向年轻人重申对于社会的义务、使他们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以免重犯入手，但是如果情节严重、少年犯人品恶劣，不排除处以（受管制、狱外服刑、甚至入狱等）刑事处罚的可能性。其跟踪教导的机制帮助遇到（家庭冲突、离家出走、受遗弃等）困难的年轻人走出困境。

<p>儿童法官</p> <p>是未成年人司法关键人物，在未成年人的健康、安全、精神遇到危险（例如受到虐待）或其受教育条件受到严重影响的时候（父母总不在家）出面保护未成年人，采取辅助教导措施。他努力让家庭采纳他所采取的保护儿童措施，寻找陪伴措施以免儿童与家庭环境脱节形成精神创作。必要时他会安排孩子住进接待家庭或者接待机构。儿童法官也处理未成年人发生的违法行为（由儿童法庭或未成年人重罪法庭审理的情节严重的案件除外），与青年司法保护机构合作，教育为主处罚为辅。</p>	<p>数字</p> <p>青年司法保护机构共有6 400员工，其中半数以上教导员，另外还有技术老师和心理学家。他们的工作是多方面的，因为不论濒危儿童还是少年犯，往往需要亲临现场工作，例如家庭跟踪、补课、帮助选择职业方向等等。青年司法保护机构共有1 460个组织、公立部门和协会。至1999年1月1日，共负责146 000个年轻人的材料。</p>
<p>监狱部门</p> <p>其使命并不局限于监狱。它负责接待受到判决交由司法看管的人员，其中既有丧失自由人员也有受到其他刑事判决的人员（例如受管制、司法监控、狱外服刑、公益劳动等）。刑事判决可在封闭场所即监狱或在事先关闭或不关闭的开放场所执行。监狱工作人员与其他公立部门和协会合作，落实犯人重新融入社会的工作，包括住房、就业、医疗跟踪、家庭支持等方面。对于关押于封闭场所的囚犯，则意味着帮助他们为出狱准备，帮助他们在社会重新找到一席之地。对于在开放场所服刑的犯人，由社会教导人员实行监督、提供建议和帮助。</p>	
<p>监狱有几多！</p> <p>监狱部门共管理185个场所。从几天监禁至终身监禁，根据量刑的长短，犯人被安排进不同的场所。刑期最短和等待终审受到临时拘留的犯人被关押在拘留所，刑期最长的犯人关在中央监狱。拘留中心接待刑</p>	<p>数字</p> <p>在监狱工作的25 800员工当中，有20 000多人是看守，他们负责监狱的安全，与教导员、社会事务助理、体育教练、医生、护士和心理学家一</p>

期中等的犯人特别是重新融入社会的机会最佳的青年犯。有时服刑可与（学习、劳动等）狱外活动结合起来，在这种情况下，犯人被分配到半自由关押中心，晚上回到中心，他可以享受狱外服刑。	起，帮助犯人重新融入社会。至 2000 年 1 月 1 日，共有 52 000 名囚犯和 135 020 狱外服刑人员。
--	--

司法部
信息和通讯司
13 PLACE VENDOME
75042 PARIS CEDEX 01